

石狮市人民政府

狮政函〔2025〕4号

答复类型：D类

石狮市人民政府关于泉州市十七届 人大四次会议第1177号建议的协办意见

泉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

丁思亮代表提出的《关于在沿海大通道（石狮市往晋江大桥方向路段）建设人行天桥的建议》（第1177号）已收悉。我市办理意见如下：

我市高度重视全域范围内各交通路段增设人行天桥的需求，并通过交通流量及设计规范要求，支持现有道路科学合理增设过街设施。

提案中所提及的沿海大通道（石狮市往晋江大桥方向路段）涉及我市的主要为水头外线（梧垵溪东侧段）和锦江外线。上述路段北侧沿海基本为滩涂，南侧为村庄。其中水头外线段全年人流量较少；锦江外线段仅逢旅游旺季人流较多，具有季节性，人流车流交叉拥堵情况偶发，以上两个路段的人流量尚未达到《城市道路交通规划设计规范》中关于设置人行天桥的人流量标准。

为保障行人安全，现阶段我们将持续采取优化交通信号、完善交通安全设施、加强交通管理和加大安全宣传等方式改善交通状况，维护良好的交通秩序。

后续我市将持续关注上述区域和路段发展情况，结合交通流量变化，及时考虑天桥项目规划建设工作的，并做好土地、财政等相关要素保障。

石狮市人民政府

2025 年 3 月 31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